

# 关于《张店区个人诚信积分（爱张店·诚信分） 管理实施方案（试行）》的政策解读

## 一、政策背景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强调，人民有信仰，国家有力量，民族有希望；要推进诚信建设和志愿服务制度化，强化社会责任意识、规则意识、奉献意识。李克强总理多次强调，要推进统一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建立信息披露和诚信档案制度、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和黑名单制度，让失信者一处违规、处处受限。国务院印发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等一系列重要文件，要求构建以信用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机制，全面提升社会诚信水平，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省政府印发了《山东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2015—2020年）》、市政府印发了《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对信用工作的阶段性任务进行部署。

## 二、政策起草依据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个人诚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98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个人诚信体系建设的通知》（鲁政办发〔2018〕19号）、《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个人诚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淄政办发〔2018〕15号）》、《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

个人诚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张政办发〔2018〕12号），加快推进个人诚信体系建设，提升社会诚信意识，聚力打造“诚信张店”品牌，依据《山东省社会信用条例》，实施个人诚信积分（爱张店·诚信分）管理，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三、出台目的**

推进个人诚信建设，进一步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体制机制，加快社会信用信息应用和信用服务市场发展，努力提高全社会诚信意识和信用水平，为张店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信用环境。

### **四、重要举措**

#### **（一）加强信息收集**

依法依规归集个人信用信息，做好个人诚信积分的动态维护、应用推广、信息发布、政策咨询等工作。

#### **（二）加强信息查询**

通过移动终端查询本人信用信息，也可以通过自助终端、服务窗口等渠道免费查询个人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 **（三）加强信息修复**

畅通信用修复渠道，丰富信用修复方式，探索通过事后主动履约、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慈善捐助等方式修复信用。

#### **（四）加强信息更新**

对行政、司法处理结果发生变更，行政处罚或者司法判决被撤销，记分存在错误，个人提出书面申请、经审核属实的等情形，及时更新个人的诚信积分。

### **(五) 加强信息安全保障**

当严格执行国家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有关规定,建立健全信息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处理制度,做好数据库安全防护工作,建立完善个人信用信息查询使用登记和审查制度,防止信息泄露。

解读人:张店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钱军 电话:0533-2869859